

证券代码：300346

证券简称：南大光电

公告编号：2025-052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25年9月12日14:30召开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2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9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67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1.00、2.01、2.02、3.00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董事、监事、高管外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下的股东）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进行披露。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9月10日-2025年9月11日（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及13:30-16:30。

2、登记地点：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6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原件、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3）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凭借上述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2），以便登记确认】。电子邮件请在2025年9月11日16:30前

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natainfo@natachem.com（接受电话确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本次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人：周建峰、周丹

会议联系电话：0512-62525575

电子邮箱：natainfo@natachem.com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胜浦平胜路67号

邮政编码：215126

3、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346”，投票简称为“南大投票”。

2、意见表决

(1)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2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额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南大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逐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9）			
2.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重大经营与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9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说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表决项涂改无效，就一项议案同时在两个或以上选项内划“√”亦视为无效表决；累积投票提案，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股东姓名（单位名称）：_____

委托股东股票账户：_____，持股数_____股

委托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_____

被委托人姓名：_____，被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附注：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